

山西师范大学文件

晋师校字〔2012〕14号



山西师范大学 关于印发《山西师范大学“创新能力提升计划”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独立研究所、机关各部门、各教学辅助单位：

《山西师范大学“创新能力提升计划”实施方案》已经 2012 年 6 月 27 日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山西师范大学“创新能力提升计划”实施方案

山西师范大学

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

山西师范大学

“创新能力提升计划”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》（教技[2012]6号，简称“2011计划”），做好我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组织实施，依据《教育部 财政部“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”实施方案》的总体要求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1. 以“国家急需，世界一流”为根本出发点，以人才、学科、科研三位一体创新能力提升为核心任务，开展协同创新，提升创新能力。按照“2011计划”的理念、思路和精神，坚持“需求导向、全面开放、深度融合、创新引领”原则，瞄准国家科技前沿，面向山西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，以重点学科建设为基础，以体制机制改革为重点，以创新能力提升为突破口，通过政策和项目引导，大力推进协同创新，推动学校深化改革，引导学校快速发展，切实提升我校人才、学科、科研三位一体的创新能力。

2. 以突显优势与特色为基本原则，立足校情，确定协同创新方向，选择协同创新模式。

3. 以前期培育和机制体制改革为重点，在机制体制改革中提升创新能力。坚持重在培育和重在改革的原则，先行先试，有效汇集校内外创新资源和要素，提升学校优势领域和特色领域的创新能力，为申报山西省和教育部的协同创新中心奠定坚

实基础。

二、协同创新方向和类型的确定

根据我校人才、学科、科研的优势与特色，确定三个协同创新方向，即磁性分子与磁信息材料协同创新方向，黄河文化与艺术研究协同创新方向，教师教育改革协同创新方向。这三个协同创新方向的类型分别属于“2011计划”确定的“面向科学前沿的协同创新中心”、“面向文化传承创新的协同创新中心”和“面向区域发展的协同创新中心”。

根据山西省协同创新工作的布局和推进情况的需要，学校会适时增列新的协同创新方向。

三、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

三个协同创新方向的总体目标均为：省内牵头，国家参与。即：能成为山西省相关协同创新中心的牵头单位，能作为一个成员单位参与到国家相关协同创新中心之中。

每个协同创新方向的重点任务如下：

1. 磁性分子与磁信息材料协同创新方向。依托教育部重点实验室，联合校内相关学科，积极与国内相关单位和企业全面合作、深度融合，瞄准本研究领域的国际前沿，面向国家和山西省区域发展的重大需求，选准方向，扎实开展基础研究，同时有重点地开展高新技术研究，力争产出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，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，在国家和山西省创新体系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。

2. 黄河文化与艺术研究协同创新方向。依托戏曲文物研究

所（山西省高等学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），联合校内相关学科，与省内外高校、科研单位、演出团体组成协同创新中心，与地方政府深度合作，围绕黄河文化与艺术资源的发掘、传承和保护研究，在戏曲文物、戏曲历史与戏曲理论、三晋文化研究、影视学、民俗学、民族民间音乐等黄河文化与艺术研究方面取得高水平研究成果，推进文化传承创新。加快省部共建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，促进其成为提升国家和山西文化软实力、增强黄河文化艺术影响力、推动社会文明进步的主力阵营之一。

3. 教师教育改革协同创新方向。依托教育创新实验区、教师教育研究中心（山西省高等学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），联合省内师范院校、地方政府、中小学名校等组成协同创新中心，瞄准省属高师院校发展的问题、基础教育一线的理论 and 实践问题，以及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，和地方政府有效合作，促进学校和区域优质资源充分共享，推动教育、科技、经济、文化互动，达到促进和引领区域创新发展的目的。

三个协同创新方向要积极行动起来，理清思路，明确目标，合理选择协同单位，制定整体实施路线，明晰各方职责，确定具体分工，培育组建协同创新的新平台。

四、支持措施

1. 加强组织和领导

学校成立落实“2011计划”领导小组，校长为组长，分管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的副校长为副组长，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

负责人组成。主要负责顶层设计、宏观布局、统筹协调、资源配置和经费投入等重大事项决策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挂靠科技处，负责规划设计和实施管理等工作。

2. 保障经费支持

学校设立“2011计划”专项资金，对列入学校的3个协同创新方向给予一定的培育资金支持。同时对成功成为省级牵头和国家级参与的“2011计划”项目，学校将给予配套经费支持和一定的奖励。

3. 努力营造协同创新的环境和氛围

深刻理解“2011计划”的总体精神与要求，提高认识，统一思想，紧密结合学校实际，积极推动体制改革，探索和完善我校科研成果评价和奖励办法，形成重视质量、崇尚创新、注重效益的评价体系，建立以科研成果创造性、实用性以及科研对人才培养贡献为导向的评价激励机制，从制度和氛围方面为切实提升我校人才、学科、科研三位一体的创新能力提供保障。

主题词：印发 创新能力提升 方案

送：各位校领导

山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印发

共印 20 份